



解锁  
知识产权融资  
系列报告



# 国家视角 中国的历程



解锁知识产权融资  
系列报告

# 国家视角 中国的历程



# 目 录

<b>前 言</b>	<b>4</b>
<b>免责声明</b>	<b>4</b>
<b>缩略语</b>	<b>5</b>
<b>内容提要</b>	<b>6</b>
<b>中国的历程</b>	<b>7</b>
<b>引 言</b>	<b>7</b>
<b>概 述</b>	<b>7</b>
中国知识产权总体状况	7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发展状况	9
<b>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制度建设</b>	<b>10</b>
政策体系	10
法律制度	11
<b>知识产权金融的主要类型</b>	<b>13</b>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13
知识产权保险	14
知识产权证券化	15
其他知识产权金融类型	16
<b>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参与者</b>	<b>17</b>
政府部门	17
金融机构	18
其他参与者	19
<b>促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举措</b>	<b>20</b>
构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	20
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	20
健全风险防控机制	21
完善知识产权评估规则	21
加强知识产权金融人才培养	21
<b>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挑战</b>	<b>22</b>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专业性问题	22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 technical 问题	22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 environmental 问题	22
<b>未来展望</b>	<b>22</b>
<b>中国典型案例研究</b>	<b>24</b>
<b>案例研究一：科创企业通过线上流程快速融资</b>	<b>24</b>
<b>案例研究二：专利质押协助风能企业研发</b>	<b>25</b>
<b>案例研究三：知识产权保险</b>	<b>26</b>
<b>尾注</b>	<b>27</b>

# 前言

随着中国创新能力持续提升、资本市场逐步繁荣以及知识产权制度和能力不断完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应运而生、不断发展,成为知识产权运营的主要方式之一,有效促进了知识产权转化运用。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创新,中国知识产权金融实践已经覆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证券化等方面,特别是随着中国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的构建完善,知识产权资本化、金融化运用的意识和能力不断提升,各类知识产权金融活动处于活跃期和上升期。中国知识产权金融服务面向各类市场主体,尤其是创新型中小企业。因此,希望本报告能让世界范围内的更多主体了解中国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进展情况,参与中国的知识产权金融活动。

## 免责声明

本出版物中表达的观点是作者的观点,不一定代表产权组织的观点。

# 缩略语

<b>CCB</b>	中国建设银行
<b>CNIPA</b>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b>GDP</b>	国内生产总值
<b>IP</b>	知识产权
<b>IPR</b>	知识产权权利
<b>MSME</b>	中小微企业
<b>NCAC</b>	中国国家版权局
<b>PICC</b>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b>R&amp;D</b>	研究和开发
<b>SME</b>	中小企业
<b>WIPO</b>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 内容提要

中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蓬勃发展，2022年达4869亿元。2016年至2022年，此类融资稳步增长，年均增长率为28.4%。2023年前三季度，全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金额达到4950亿元，同比增长52.9%。2022年，至少有1.8万家企业从这种融资中受益，每家企业获得的融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

创新和创意企业对中国经济做出巨大贡献。2021年，专利密集型产业产值达到14.3万亿元，版权产业产值达到8.5万亿元，二者合计占当年中国GDP的比重接近20%。

截至2023年9月，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22个省、99个地市开展了知识产权资产保险业务，为近3.1万家企业的5万余件专利、商标及地理标志提供了逾1300亿元的风险保障。

随着知识产权融资行业的发展，截至2023年9月，沪深两市共发行119单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融资金额达到268亿元。

中国企业的无形资产价值持续上升，2021年A股上市公司的无形资产价值达到了4.48万亿元，同比增长17.7%。其中，94.6%的公司在财务报告中披露了知识产权资产。这些报告披露的知识产权资产价值为9642亿元，占这些公司无形资产总量的比例为15.7%。

知识产权使用费的进出口额也由2017年的2265亿元增长到2022年的3872亿元，出口年均增速达17%。2023年1-7月，知识产权使用费进出口总额达2238亿元，同比增长3.2%。

支持全国37个重点城市建设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培育高价值专利，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等系列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知识产权运营服务链和生态圈也在不断完善。2022年，37个重点城市专利转让、许可、质押等次数达到22万次，占全国比重43%，成为活跃全国专利运营市场的重要驱动力。

# 中国的历程

## 引言

在尊重创新、保护创新、提升创新效益的理念驱动下，中国知识产权运用方式多元化与创新主体需求多样化的契合，让越来越多的主体选择获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更好地实现知识产权价值。建设一个兼容并包、兼顾各方利益、充满活力又具有前瞻性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生态系统，将使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企业成为中国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发展的最大受益者。中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登记金额<sup>1</sup>已从2016年的1086亿元，增长到2022年的4869亿元，年均增长率为28.4%<sup>2</sup>。2023年前三季度，全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金额达到4950亿元，同比增长52.9%，质押项目2.8万笔，同比增长49.3%。其中，质押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的普惠性专利商标质押项目占比71.7%，惠及中小微企业1.8万家，同比增长41.7%，普惠范围进一步扩大<sup>3, 4</sup>。在质押融资、证券化、保险等知识产权金融类型中，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起步最早、进展最快、成熟经验最多，中小企业受惠最广。中国在资本市场推行了一系列重要的改革措施，为更加多样化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创造了条件。

本报告向各国介绍中国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发展历程、探索和实践，分享中国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方面的经验做法，以便中国与各国加强相关领域合作，共同应对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面临的挑战。

##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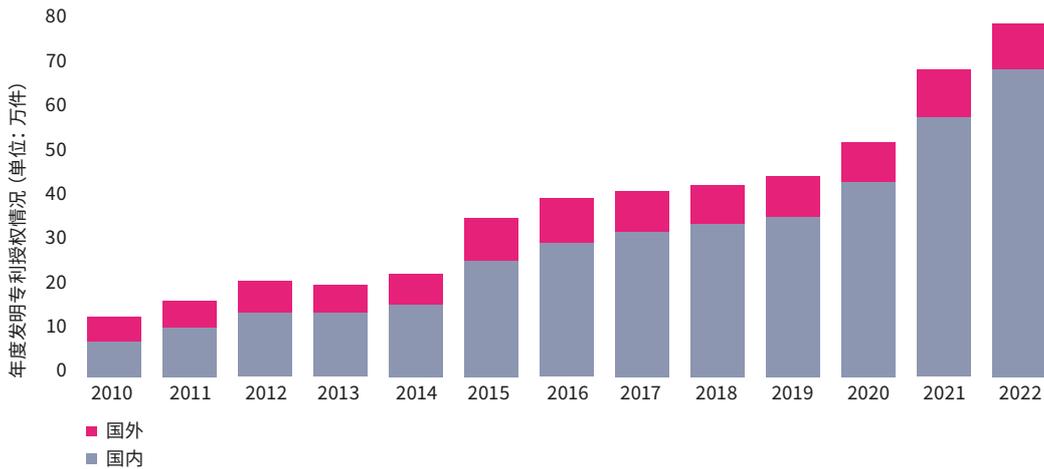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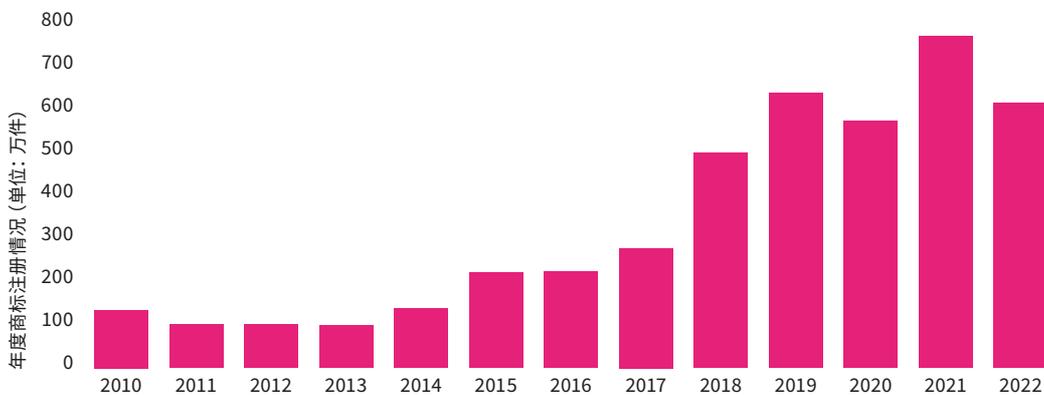
### 中国知识产权总体状况

伴随着中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创新能力的提升，知识产权在企业生产经营中的作用日益显著，越来越多的市场主体认识到知识产权资产管理及价值实现的重要性。此外，知识产权创造质量的有效提升和无形资产的快速积累，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加速发展提供了必要基础。

2022年，中国共授权发明专利79.8万件，通过《专利合作条约》（PCT）途径提交的国际专利申请达7.4万件，连续第四年位居全球首位<sup>5</sup>（表1）（图1）。此外，核准注册商标共计617.7万件，收到国内申请人马德里国际注册申请5827件（图2）。作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量分别达到451.7万件、183.5万件。授予植物新品种权4026件。<sup>6</sup>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2023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中，中国排名位居全球第12位。<sup>7</sup>

**表1 2022年中国知识产权总体发展状况**

中国全年共授权发明专利数量	79.8万件
通过PCT途径提交的国际专利申请数量	7.4万件
核准注册商标数量	617.7万件
收到国内申请人马德里国际注册申请数量	5827件
作品著作权登记量	451.7万件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量	183.5万件
授予植物新品种权数量	4026件

**图1 年度发明专利授权情况 (单位: 万件), 2010年—2022年****图2 年度商标注册情况 (单位: 万件), 2010年—2022年**

与知识产权密切相关的产业增长和贸易发展也呈现出良好势头。2021年，中国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达到14.3万亿元，占GDP的比重达到12.4%<sup>8</sup>，版权产业增加值达到8.5万亿元（2021年值），占GDP的比重达到7.4%<sup>9</sup>，二者都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2021年A股上市公司（包括A股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北交所）的无形资产整体规模达到4.5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9.1%<sup>10</sup>。

其中，94.6%的公司在财务报告中披露了知识产权资产情况，已披露的知识产权资产规模总计9642亿元，占这些公司无形资产总量的15.7%。这一高披露率可归结于几个因素。随着专利、商标和其他知识产权申请量和授权量的快速增长，更多的公司可能开始关注知识产权作为无形资产的重要价值，并需要对其进行宣传。此外，创新型科技上市公司的数量也

在不断增加，对知识产权披露更加重视。一批鼓励对知识产权进行标准化和详细披露的政策出台，也可能推动了这些披露。

中国基于知识产权的进出口额持续增长。知识产权使用费进出口额由2017年的2265亿元增长到2022年的3872亿元，出口年均增速达17%<sup>11</sup>。2023年1-7月，知识产权使用费进出口总额达2238亿元，同比增长3.2%<sup>12</sup>

##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发展状况

知识产权运营是指运用知识产权制度和经营权利来提升和实现知识产权的价值。它涵盖知识产权资产的布局培育、价值评估、转移转化、投融资、战略运用及专利导航等各个方面。通过融资实现知识产权价值是知识产权运营的重要手段。随着商业改革，中小企业享有良好的经营环境，取得了蓬勃发展。这些私营企业更加认识到知识产权资产作为其核心竞争力的价值，尤其重视知识产权资产的商业化。高质量的知识产权有助于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这也刺激了对知识产权融资的需求。

与此同时，随着中国商事制度改革和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中小微企业蓬勃发展，催生了更多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需求。中国相关政府部门通过构建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完善支持政策、创新金融产品、提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共同探索知识产权金融多元化、普惠化发展的可能性，并通过多维度的合作，共同致力于丰富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以知识产权拓宽创新主体融资渠道，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金融发展环境。

融资金额方面，以专利为例，专利质押融资金额从2010年的71亿元<sup>13</sup>增长至2022年的4015亿元，增长了50倍，年均增长达40%。尤其是自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知识产权融资作为纾困助企的有力手段，其作用更加受到重视。统计显示，2021年，专利质押融资的出质人中，工业企业出质的专利数量占全部出质专利数量的99.5%，支撑实体经济发展的作用更加凸显。<sup>14</sup>

知识产权保险方面，2016年起，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在19个地区开展专利保险试点工作。当年全国专利保险试点地区的专利保险金额达到3.1亿元，项目数为1702项<sup>15</sup>。截至2023年9月底，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22个省、99个地市开展了知识产权保险业务，累计为近3.1万家企业的5万余件专利、商标及地理标志提供了逾1300亿元风险保障。<sup>16</sup>

---

### 知识产权资产保险

知识产权资产保险是一种重要的知识产权融资方式，也是化解知识产权资产风险的一种手段。目前的知识产权资产保险可分为四种类型：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和费用补偿类保险。

---

知识产权证券化方面，中国自2018年发行了首支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sup>17</sup>。此后，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发行数量和融资金额呈逐年增加的趋势，截至2023年9月底，沪深两市共发行119单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融资金额达到268亿元<sup>18</sup>。

##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制度建设

### 政策体系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国政府部门及相关机构即开始探索将知识产权与金融结合，针对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工作推出了相关政策和措施。经过上世纪九十年代到二十一世纪初的萌芽阶段，随着《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sup>19</sup>的颁布，2008年至2018年，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步入试点推广阶段，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证券化等方面先后开展试点，逐步扩大普及范围。其中，2014年开始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加速了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普及发展的进程。2019年以来，随着前期试点结束，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模式日趋成熟，政策体系逐步完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步入规模发展阶段。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2025年）明确提出，要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保险等科技金融产品。<sup>20</sup>《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2021年）提出，“建立规范有序、充满活力的市场化运营机制”，并将知识产权金融作为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的重要方面予以部署，<sup>21</sup>强调“积极稳妥发展知识产权金融”“规范探索知识产权融资模式创新”，因此，中国这一阶段的知识产权金融依照稳妥与创新兼具的方向发展。

---

科技保险对与技术创新活动以及科技创新产品的应用和推广有关的风险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补偿。

---

###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方面

在中国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需要进行质权登记。在199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sup>22</sup>颁布后，《专利权质押合同登记管理暂行办法》（1996年，2010年、2021年修订）<sup>23</sup>、《商标专用权质押登记程序》（1997年，2009年、2020年修订）<sup>24</sup>、《著作权质押合同登记办法》（1996年，2010年修订）<sup>25</sup>等一系列配套规章相继制定，完善了知识产权质押登记的规定，为各主管部门规范开展各类型知识产权质押登记工作奠定了基础。

此后十余年间，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有关部门逐步建立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政策体系，包括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发展、指导商业银行规范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加强知识产权资产评估管理、推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等，同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试点，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方面探索了一系列新模式、新方法。2019年，原中国银保监会<sup>26</sup>、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版权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sup>27</sup>，对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采取单列信贷计划等扶持措施，明确商业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不良率高出自身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含）以内的，可不作为监管部门监管评级和银行内部考核评价的扣分因素，并引导银行进一步建立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内部尽职调查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

该政策文件规定，如果商业银行遵守现行业务规范并依法勤勉履行职责，可免除其对此类贷款的全部或部分责任。这对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2020和2021年，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分别施行新修订的《注册商标专用权质押登记程序规定》<sup>28</sup>和《专利权质押登记办法》<sup>29</sup>，进一步简化登记程序、压缩登记周期、放宽登记条件。目前，中国专利、商标质押登记程序最短1个工作日就可完成。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超过5000家企业通过加急服务完成了知识产权质押登记<sup>30</sup>。

## 知识产权保险方面

2011年起，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推动开展专利保险工作，逐步开展企业需求调查、培训研讨、业务流程优化、政策宣讲、媒体宣传等工作，促进企业提升知识产权风险管理水平。联合保险机构推进知识产权险种体系建立、业务流程规范、服务功能完善等方面的合作，并加强风险控制问题研究，提升专利保险产品的市场适应性。2017年《国务院关于强化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推广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发展的意见》<sup>31</sup>明确提出，“推广专利权质押等知识产权融资模式，鼓励保险公司为科技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融资提供保证保险服务”。2019年11月印发的《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sup>32</sup>提出，“鼓励保险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险、专利执行险、专利被侵权损失险等保险业务”。这些重要政策都为知识产权保险深化发展明确了重点，提出以产品创新、风险防范和支持市场主体为知识产权保险发展方向。

## 知识产权证券化方面

2015年，中国首次明确提出“知识产权证券化业务”<sup>33</sup>，到2016年进一步提出“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和信托业务，支持知识产权出资入股”<sup>34</sup>。在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港等重要地区发展规划中，也明确了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的试点任务。2018年至2021年，知识产权证券化在部分省市逐步探索开展。

## 法律制度

### 知识产权金融相关法律法规的演进

随着中国相关法律体系不断健全，知识产权金融活动具备了更为坚实的制度基础和法律保障。2020年，中国颁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sup>35</sup>，这是中国首次将民事法律规范系统纂修为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颁布以前，以知识产权为客体进行金融活动的相关规定在各类民事法律中均有涉及。199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sup>36</sup>第75条明确指出，依法可以转让的商标专用权，专利权、著作权中的财产权属于可以质押的权利；第79、80条对知识产权质权的设定程序与知识产权质权的效力进行了规定，为知识产权质押提供了法律依据。2007年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sup>37</sup>，在“质权”部分明确规定可以转让的注册商标专用权、专利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可以用于质押。

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也较早对股东以知识产权进行公司出资进行了规定。<sup>38</sup>1993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除了货币、实物、土地外，仅允许“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其中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20%。<sup>39</sup>

2005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将“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的表述修订为“知识产权”，扩大了无形资产出资入股的类型，还要求货币出资不得低于30%。<sup>40</sup>《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在2013年修订后，在股东出资方式与出资评估条款中取消了各类型出资比例的限制条件，以知识产权出资的比例可以达到100%。<sup>41</sup>

## 现行的知识产权金融相关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第二编“物权”中明确对知识产权质权进行了规定<sup>42</sup>，第444条规定：

“以注册商标专用权、专利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出质的，质权自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出质后，出质人不得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但是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出质人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出质的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sup>43</sup>

在质押登记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10年修订）》<sup>44</sup>第十四条规定，以专利权出质的，由出质人和质权人共同向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办理出质登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第七十条规定，以注册商标专用权出质的，出质人与质权人应当签订书面质权合同，并共同向商标局提出质权登记申请，由商标局公告。<sup>45</sup>

---

### 专利权和商标权质押

- 质权自登记时设立。知识产权出质后，未经质权人同意，不得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编“物权编”第444条
  - 专利权出质必须由出质人和质权人共同向有关行政部门办理出质登记。《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10年）》第14条
  - 商标权出质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商标局登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14年）》第七十条
- 

在知识产权出资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sup>46</sup>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同时，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的评估作价提出了要求。

科技、产业和中小企业等相关法律法规也对不同领域和主体开展知识产权金融活动作出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2015年）<sup>47</sup>提出，研究机构和高等院校可以采取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等方式，向企业或者其他组织转移科技成果。《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2021年）<sup>48</sup>明确规定：

“国家鼓励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在信贷、投资等方面支持科学技术应用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鼓励保险机构根据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需要开发保险品种，促进新技术应用。”

同样，《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2016年）提出，鼓励电影行业与金融机构通过开展与电影有关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信贷支持、电影产业相关保险产品、融资担保等方式为电影活动提供融资服务、分散风险。<sup>49</sup>《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2017年）规定，“国家完善担保融资制度，支持金融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以应收账款、知识产权、存货、机器设备等为担保品的担保融资”。<sup>50</sup>

## 地方性法规

在知识产权金融发展过程中，中国各地开展了大量创新实践，很多已经上升为地方性法规。全国至少已有20个省级行政区出台了涉及知识产权金融条款的地方性知识产权法规，共计39项。<sup>51</sup>例如，2022年4月颁布的《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条例》提出，支持商业银行、担保、保险等金融机构提供符合知识产权特点的金融服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规模，创新知识产权保险、信用担保等金融产品，为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提供金融支持。2022年1月通过的《江苏省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提出，在知识产权金融产品、服务、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创新，支持金融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风险投资、证券化、信托等金融服务。2021年5月颁布的《深圳经济特区科技创新条例》对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证券化、评估服务等提出了鼓励措施。

---

## 构建知识产权融资生态系统

中国早在20世纪90年代就开始通过政策处理知识产权融资问题，首先是一系列试点项目。在这些试点项目取得成功的基础上，中国的知识产权融资生态系统逐渐发展为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引导商业银行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包括通过加强评估程序和宣传。

作为这些政策的组成部分，一些法律法规也鼓励使用知识产权融资，例如：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2021年）鼓励金融机构在高新技术产业开展知识产权质押信贷。《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2016年）提倡金融机构以同样的方式支持电影产业。

至少有20个省级行政区出台了知识产权融资规定。这些规定鼓励引入知识产权保险、信用担保服务、知识产权证券化等创新金融产品，为知识产权的担保和商业化提供支持。

这些法律法规在运作时都向银行提供激励措施，鼓励它们提供这些服务。

---

## 知识产权金融的主要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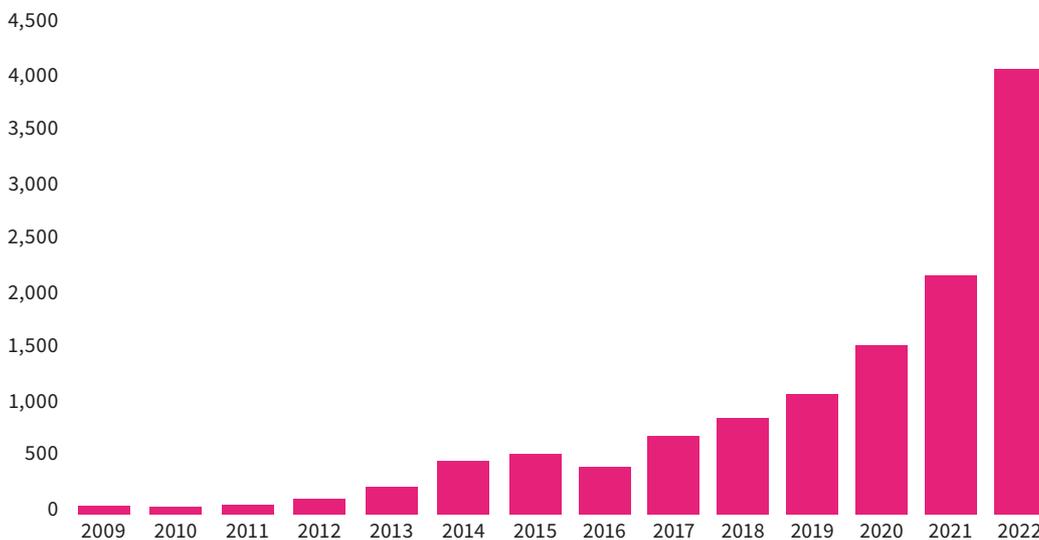
###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质押融资是中国发展最早的知识产权金融类型，也是增长速度最快的知识产权金融类型。2022年中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登记金额达4869亿元，同比增长57.1%，融资项目达2.8万项，获得融资的企业2.6万家，比上年度增长均为65.5%左右<sup>52</sup>。其中，专利质押融资登记金额占比较高，增长更快，从2009年时75亿元增长至2022年时4015亿元，年均增长率达35.9%。<sup>53</sup>（图3）2023年前三季度，中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登记金额增长至4950亿元，同比增长52.9%。<sup>54</sup>

从地域发展状况来看，中国东部发达地区知识产权金融活动更为活跃。2022年，华东地区的专利质押融资金额全国占比达62.5%，且华东地区有5个省市进入专利质押金额排名前十榜单，区域优势较为明显；华南地区、华中地区、华北地区位列华东地区之后，分别占全国

专利质押融资金额的21.1%、6.4%和3.7%；西南、东北、西北地区份额相对较少，仅占全国总金额的2.7%、2.1%和1.3%。

**图3 2009年—2022年中国专利质押登记金额变化趋势 (单位: 亿元) <sup>55</sup>**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有多种分类方式。按质押物类型分类，包括单个知识产权质押，多个同类知识产权质押，不同知识产权类型混合质押，知识产权和股权、固定资产等其他资产混合质押等。按质权人类别分类，包括银行质押贷款、非银行机构质押贷款等。根据担保和担保人的类型，知识产权质押可用于保证、商业担保和商业保险。

质押主要来自银行，担保机构占多数，且以国有大型商业银行为主，2022年，中国六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的专利商标质押融资登记金额合计超过2000亿元，占全国总额的41.3%，其中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排名前三。<sup>56</sup>

从质押物结构看，2022年银行业金融机构发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中，知识产权与固定资产等有形担保物的组合担保占42.8%，专利权单独质押占43.2%，比2021年的40.0%上升了3个百分点，专利作为科技型企业的核心资产受到银行的更多认可。

商业银行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产品创新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许多银行针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推出了专门的知识产权质押产品。中国银行的“知惠贷”和建设银行“云知贷”是具有代表性的线上化金融产品。中国银行的“知惠贷”为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提供综合授信，鼓励仅以专利质押方式进行授信业务。建设银行的“云知贷”重点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的科技创新能力、产业化能力、知识产权情况进行综合评定，通过线上全流程自助渠道向经营和研发中具有流动资金需求的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这款线上化、高便利的零售信贷产品，最高贷款额度为200万元。

## 知识产权保险

知识产权保险既是一种重要的知识产权金融类型，也是化解知识产权风险的重要方式。2011年，中国开始进行专利保险相关工作的探索。目前，中国知识产权保险已经覆盖了专利、商标、地理标志、著作权等几乎所有的知识产权类型，也涵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各个

环节。从目前已经开发形成的知识产权保险类型看，主要可分为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和费用补偿类保险等四种类型（表2）。

**表2 知识产权保险类型**

知识产权保险类型	涵盖范围
责任保险	侵权责任保险（例如国外专利侵权及其风险）和职业责任保险
保证保险	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保证保险
信用保险	专利许可中的信用风险
费用补偿类保险	补偿知识产权相关的损失和费用，例如专利申请成本、知识产权侵权损失和专利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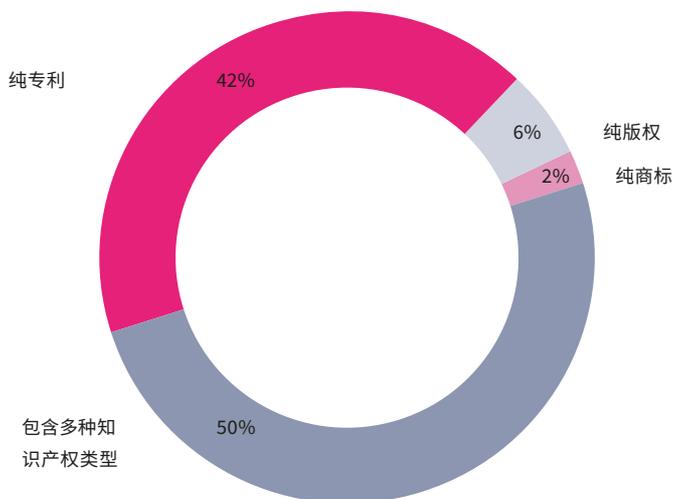
在传统服务模式基础上，中国探索了两种新的知识产权保险工作模式。一是由保险公司组织律所、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和产业专家组成知识产权保险专业服务联盟。二是由若干保险公司组合建立知识产权保险共保体，发挥各自业务所长，弥补一些保险公司在知识产权保险业务经验方面的不足。例如，2020年6月上海的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太平科技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知识产权保险共保体，为某企业的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223项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承保，提供了350万元的保额。<sup>57</sup>

## 知识产权证券化

中国发行的首支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是“奇艺世纪知识产权供应链金融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018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此后，广州、深圳、上海、佛山等地陆续有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发行<sup>58</sup>。目前，知识产权证券化的基础资产包括知识产权转让应收账款、知识产权许可应收许可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应收本息3大类型。

从证券化项目涉及的知识产权类型看，以专利、商标、版权和多种类型知识产权组合等四种类型为主。多种知识产权类型一般以专利为主，同时包含其它类型知识产权。因此，大多数证券化项目涉及专利（图4）。

**图4 知识产权证券底层资产情况**



中国发展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根据基础资产的不同，主要包括基于知识产权转让许可和知识产权质押两种模式。一是基于知识产权转让许可的证券化模式。在这种模式下，知识

产权的转让许可方与受让方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建立转让许可收费的现金流。这种模式以专利的收费权为基础资产，更易于复制。此外，该模式建立在知识产权的使用之上，让投资人关注点从企业一般经营状况更多转向企业知识产权质量以及转化实施情况，更能体现知识产权价值。二是基于知识产权质押的证券化模式。在这种模式下，企业以其拥有的发明、实用新型、商标、软件著作权作为质押物，从金融机构获得融资后，形成债权偿还的现金流。

	转让和销售	质押
运作模式	知识产权所有者将知识产权转让给第三方	知识产权作为贷款质押物
偿付	许可费	偿还贷款

## 其他知识产权金融类型

### 知识产权运营基金

与风险投资不同，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是基于提高重点产业知识产权竞争力的目标，关注被投资企业知识产权状况，并注重在投后管理和服务中推动知识产权运营的一类投资基金。2015年以来，北京、上海、浙江、广东等地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区域优势产业，设立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不少社会资本涌入到新材料、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新兴产业。据统计，20支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共募集资金48亿元，投资项目超过150个，已有多个被投资企业成功挂牌科创板。

同时，一些企业、投资机构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自发成立各类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探索知识产权运营的有效模式。2015年，北京国知智慧知识产权股权基金成立，基金规模1亿元，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参与出资，并将知识产权服务贯穿基金投资运行的全过程<sup>59</sup>。基金以“知识产权尽职调查+咨询服务”为特色，在项目评估阶段进行知识产权尽职调查，由知识产权机构提供相应的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和布局咨询服务，促进企业培育高价值专利，提高市场竞争力。基金投资的8家企业均属于科技型高成长企业，在投后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和专利布局力度，部分企业已实现首次公开募股，成为上市公司。

### 知识产权相关风险投资

风险投资是一种灵活的融资方式，由投资者和创业者共同确定投资方式。风险投资者既可以对知识产权研发过程进行投资支持，也可以投资知识产权研发后的产业化。与传统投资相同的是，投资人和投资项目的契合是投资中的难点。在中国，研发前后的专业性组织与项目机制帮助了知识产权风险投资的发展。

知识产权研发过程中的风险投资适用于研发周期长、成本高的技术性领域，生物医药领域是风险投资活动活跃的领域。例如，生物医药领域的研发VIC模式（风险资本、知识产权、合同研究组织，VC+IP+CRO，VIC）将风险投资人、医药知识产权研发与从事药品研发的合同研究组织（CRO）联合起来，形成了完整的创新研发链。在该模式中，药品研发项目得到持续运行的充足资金，同时确保了研发主体对项目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研发成果的创新性和临床价值。

中国政府、高校运行了诸多支持青年创新创业的项目。大学生创业项目是由教育部等政府部门发起的，旨在为青年人的创新创造提供启动支持资金。各地发起的大学生创业项目，帮

助了许多青年人将创意创新转化为商业实践。这些项目也增加了促成风险投资的可能性。早在20年前，华中理工大学的大学生李玲玲的技术成果就获得了来自于投资者的多方支持<sup>60</sup>。

### 知识产权出资入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sup>61</sup>，在中国可以通过知识产权出资全部公司注册资金，即经评估后，股东可以全部凭借知识产权实缴公司注册资本，无论是投资入股还是企业增资。此外，通过知识产权出资入股还具有税收方面的优势。2019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sup>62</sup>第67条规定，“无形资产按照直线法计算的摊销费用，准予扣除。”

《2022年中国专利调查报告》的数据显示，2022年，0.7%的国内有效专利作为股权出资。表3显示高校出资最多，其次是企业和科研单位。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相比，发明专利更多地用于出资入股<sup>63</sup>。

**表3 不同类型专利权人有效专利作价入股比例<sup>64</sup>**

	企业	高校	科研单位	总体
发明专利	1.0	1.4	0.5	1.0
实用新型专利	0.6	1.0	1.1	0.6
外观设计专利	0.7	0.5	1.4	0.7
总体	0.6	1.2	0.7	0.7

##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参与者

### 政府部门

中国中央和地方政府部门是知识产权金融发展的重要参与者，下文列举了6个最具代表性的中央部门，地方部门在中央部门的指导下也参与到了知识产权金融的探索和监管中。

####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是统筹全国知识产权工作，并具体管理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的行政管理部门。主要职责包括：负责拟定和组织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和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具体涵盖指导和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指导地方和有关机构推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等。

#### 中国国家版权局

中国国家版权局是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主要职责包括：拟定国家版权战略纲要和著作权保护管理使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国家享有著作权作品的管理和使用工作，对作品的著作权登记和法定许可使用进行管理等方面。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在知识产权金融相关工作中主要负责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指导制定了一系列知识产权相关评估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

##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是中国的中央银行，负责制定和执行货币和信贷政策。中国人民银行推动金融与科技相结合，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

## 国家金融管理监督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金融管理监督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实行统一监督管理，制定相关行业改革发展和监管政策，指导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合规开展知识产权金融业务。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研究和拟定证券期货市场的方针政策、发展规划，起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有关规章、规则和办法。对证券期货市场进行集中统一监管。

# 金融机构

## 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包括国有大型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等，为质押贷款的知识产权权利人提供融资。此外，小额贷款公司也可以为知识产权质押提供贷款。

## 证券交易所

证券交易所是为证券（包括证券化知识产权产品）集中交易提供基础设施和各种设备的法律实体。它们还组织和监督证券交易，实行自律管理。目前，中国大陆有三家证券交易所，即1990年成立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2021年成立的北京证券交易所。

## 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提供知识产权保险服务。自2010年开始，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积极开展知识产权保险的实践探索。

## 担保机构

担保机构是担负个人或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职能的专业机构，担保公司通过有偿出借自身信用资源、防控信用风险来获取经济与社会效益。担保机构主要的作用是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提供担保，增加贷款或债券的信用级别。

## 证券公司

证券公司主要服务于知识产权证券化，即完善债券产品结构，承销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向潜在的投资人进行推广，以及在证券交易所正式发售等方面。

## 其他参与者

###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与知识产权金融业务密切的主要是从事知识产权运营相关的服务机构，提供知识产权转让许可、转化实施、金融投资等服务，是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2021年底，从事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机构超过6000家，专利、商标是这些机构业务的主要类型。2022年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统计报告显示，84.4%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许可转让业务，34.1%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开展了专利实施与产业化业务，20.2%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与担保业务，少部分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还开展了知识产权保险和知识产权证券化服务。<sup>65</sup>

### 投资机构

投资机构包括各类风险投资、创业投资以及知识产权运营基金等机构，以股权投资等方式为知识产权权利人提供直接融资支持。

### 其他专业性服务机构

其他专业性服务机构主要包括知识产权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数据服务机构、信用评级机构以及从事知识产权运营相关业务的服务机构等，这些机构具有在法律合规、价值评估、信用分析等方面的优势，可以为知识产权与金融资本结合发挥专业咨询和中介作用。

知识产权评估机构是具备专门资质、提供专业知识产权评估服务的机构，对于知识产权的市场价值和技术前景把握上具有优势。律师事务所提供交易所需的法律服务，包括法律咨询、合同起草、协议文本审核、合规审核、风险防范、违约处理等。数据服务机构在遵守《民法典》的隐私保护和《个人信息保护法》（2020年）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对企业、相关市场、知识产权等情况的数据分析，为投资和贷款决策提供支持。信用评级机构是指对证券发行人和证券信用进行等级评定的中介机构，其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可以为投资决策提供参考。

### 行业协会

参与知识产权金融活动的行业协会主要包括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等。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分别是银行、保险、证券行业的自律组织，可以引导行业提供相关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中国资产评估协会是行业性自律组织。

## 促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举措

### 构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

2014年以来，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相关部门陆续开展了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建设、机构培育、基金引导和重点城市建设等工作，逐步构建起“平台、机构、资本、产业、人才”五位一体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通过畅通流转、金融赋能，最终实现知识产权转化见效。其中，围绕国家重大区域战略和重点产业领域，支持建设了33个知识产权运营平台（中心），支持有关机构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交易机构，畅通知识产权交易渠道，支持作为质押物的知识产权进行处置流转。重点培育发展一批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带动全国3000多家运营服务机构蓬勃发展，为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提供专业服务。支持全国37个重点城市建设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高价值专利培育、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等系列工作，不断完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链和生态圈，取得了良好成效。同时，这37个重点城市推进了诸多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模式和产品创新，发挥了很好的引领带动作用。

### 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

截至2022年末，中国的中小微企业数量超过5200万户，比10年前增长2.7倍，规模以上工业中小企业经营收入超过80万亿元。<sup>66</sup>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需求，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尤为重要。

相比于大型企业拥有大量有形资产，中小微企业可抵押的实物资产相对较少，对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需求表现得更为强烈。早在2015年，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就明确提出了以下针对中小企业融资需求：

- 为中小企业推出针对性的金融服务；
- 建立小微企业知识产权金融服务需求调查制度；
- 鼓励小微企业以质押融资、许可转让、出资入股等方式拓展知识产权价值实现渠道；
- 合理降低中小企业贷款；
- 担保和保险费率等。

2021年，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与中国银行、建设银行等银行机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重点围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政策研究、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专属产品开发，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持续完善等方面开展合作，更好满足市场主体特别是创新型中小企业需求。2022年，全国专利商标质押金额1000万元以下的普惠贷款登记项目达2万笔，占项目总数的71.1%，惠及中小企业1.8万家，充分发挥了助力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的普惠作用。<sup>67</sup>

2014年起，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优化知识产权保险产品、服务和业务模式等方面开展合作。除了帮助科技型中小企业通过引入保证保险支持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外，还尝试通过“险资直投”的方式支持小微企业创新发展，在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2019年，双方开展了新一轮战略合作，重点推进建设知识产权保险产品创新实验室，共同合作推进知识产权保险发展。

## 健全风险防控机制

知识产权金融风险来自于外部侵权、权利稳定性和技术发展更新等多种因素。中国通过引入担保、保险，建立多方参与的风险分担机制，分担银行业金融机构风险，有效防控知识产权金融风险。鼓励保险公司引入再保险机制和建立投保专利风险评级制度，分散经营风险。鼓励采用质权转股权、反向许可等形式开展质押融资产品和担保方式创新，或通过定向推荐、对接洽谈、拍卖等形式进行质物处置，保障金融机构的质权实现。

在企业信用管理方面，2014年起，中国人民银行推动加快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在符合隐私保护和个人信息保护的前提下建立完善征信系统，征信信息包括了企业和个人基本信息、反映信用状况的非金融负债信息、法院信息和政府部门公共信息等正面和负面的信息。知识产权领域信用管理工作机制也在不断完善，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22年制定了《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信用管理规定》，对知识产权领域失信行为进行管理。

## 完善知识产权评估规则

为了引导相关方关注专利的价值特点和影响因素，针对专利价值分析和评估，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和有关机构研究设计了“专利价值分析指标体系”。<sup>68</sup>该指标体系从法律价值度、技术价值度和经济价值度等3个维度、18项指标对专利价值进行全面评价。同时，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在高校和科研院所、大型企业、评估机构等市场主体开展指标体系应用试点工作，为进一步完善指标积累了实操经验。在前期工作基础上，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在制定《专利评估指引》国家标准，力争形成更为科学、全面、便于操作的专利评估指标体系。

同时，资产评估行业具有一整套涉及知识产权的规则体系。2016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正式出台，为资产评估行业的规范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sup>69</sup>知识产权资产评估的规则体系还包括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资产评估具体准则、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和各类知识产权资产评估的指导意见。

实践中，银行也在知识产权融资业务中探索尝试了不同的知识产权评估操作模式。一些银行通过引入专业评估机构，由合作的评估机构提供知识产权价值评估报告，并协助银行进行知识产权处置评估。同时，银行通过第三方监督机构或者投保责任险的方式来保证评估人员履职尽责。近年来，部分银行开始探索建立银行内部评估体系。

## 加强知识产权金融人才培养

知识产权金融涉及到多个环节，需要具备技术、金融、法律等专业知识的复合型人才。尤其是在知识产权价值评估和运营环节，对从事知识产权评估、运营和管理的技术经理人、资产评估师、知识产权师等专业人才的需求较高。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加强高端知识产权运营人才的培养，“提高相关机构和人员知识产权质押、保险、证券化、基金等金融服务能力，提升知识产权评估水平”<sup>70</sup>。

中国还设置了知识产权管理运营相关的新型职业“知识产权师”，知识产权师需要具备知识产权、法律和商业等交叉知识，应用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从事知识产权运营相关工作。

##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挑战

###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专业性问题

较强的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和优质的知识产权资产是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发展的重要基础。相较于有形资产，知识产权资产价值波动的影响因素更多，科学技术革新、产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都会使知识产权价值产生变动。同时，知识产权价值转化需要持有人具备知识产权运用的能力，除了自身价值因素，还依赖于企业后期的运营能力和外部环境。知识产权的这些特征，使得知识产权质物的处置过程较之固定资产更复杂、变现时间更长，也让银行和担保机构等对开展相关业务存在一定顾虑。因此，解决知识产权质物处置问题有赖于持续提高知识产权的价值稳定性和市场流动性，以及市场主体的知识产权运用能力。

###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 technical 问题

知识产权金融的操作运行比较复杂，面临着价值评估、产品合规、数据支撑等一系列技术性问题。评估方面，知识产权价值受多种因素的影响，比其他资产的评估更加复杂，对评估人员把握知识产权的现实价值和未来市场价值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合规方面，成熟的金融产品需要具备一定的稳定性与标准化，知识产权金融产品的开发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和更多的成本投入，对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产品研发和管理能力也是一项考验。数据方面，数据和信息分析是知识产权评估和保险产品开发的关键环节。相关数据缺失和信息不对称是知识产权保险和价值评估中需要解决的挑战之一。中国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通过运用大数据和算法支撑，对知识产权相关数据和资料进行处理分析，并鼓励数据平台自愿共享开放数据，以便于市场主体和相关机构在知识产权金融和评估活动中进行数据分析。

###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 environmental 问题

根据《2022年中国专利调查报告》，2021年中国企业国内有效专利产业化率达到49.8%，（2018—2022年，企业有效专利产业化率整体呈波动上升态势，由2018年的46.0%波动上升为2021年的49.8%，在2022年略降为49.3%<sup>71</sup>）但仍有大量中小微企业尚不具有可用于融资的优质知识产权资产，特别是微型企业有效专利的产业化率有待进一步提升。同时，从事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金融机构、评估机构及服务机构和专业人才数量，还不能完全满足该行业快速发展的需要。知识产权金融的社会认同还有待进一步扩大，无论是市场主体、金融机构或是服务机构，选择通过知识产权融资的权利人比例仍低于传统金融方式。

## 未来展望

中国重视发挥知识产权在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和中小微企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认识到发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面临的挑战和问题，需要综合施策，积极稳妥推进。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将继续与相关政府部门和机构密切合作，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等一系列工作安排，构建良好的知识产权运营生态，提供多层次多元化知识产权的金融服务。为此，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承诺开展以下工作：

（一）完善知识产权运营生态。支持有关机构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交易机构，建设若干聚焦产业、带动区域的知识产权运营平台，畅通知识产权交易渠道，促进知

知识产权质物高效处置。培育国际化、市场化、专业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为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和金融业务提供专业服务。

（二）优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深化政银合作，支持银行创新内部考核管理模式，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用好单列信贷计划和优化不良率考核等监管政策，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规模。鼓励知识产权保险等金融产品创新，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管理机制。优化知识产权质押登记服务，建设知识产权质押信息平台。

（三）夯实知识产权评估基础。完善知识产权评估管理政策，推广应用《专利评估指引》等国家标准，鼓励开发智能化知识产权评估工具。扩大知识产权基础数据供给，建立知识产权交易价格统计发布机制，加强数据采集分析和披露利用。为知识产权评估和运营活动提供重要参考。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愿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及各国一道，加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交流，持续强化业务合作，分享中国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方面取得的经验，共同应对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的风险和挑战，推动知识产权和金融深度融合，更好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 中国典型案例研究

## 案例研究一

科创企业通过线上流程快速融资

### 公司所在地

湖南长沙

### 相关主体

湖南铭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所用权利类型

专利

### 促成交易的机构或实体

建设银行

### 筹款金额

200万元

位于长沙高新区麓谷的湖南铭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拥有16个实用新型专利、2个发明专利的企业。2021年，由于订单量突然增加，企业遇到了流动资金困难的情况。作为典型的科技型企业，铭煌科技因为轻资产、抵押物少而面临融资难的困境。

铭煌科技选择了向建设银行申请知识产权质押的方式进行融资。建设银行联合多家知识产权代理机构，通过“技术流”评级体系，对企业科技创新大数据进行评分。整个贷款流程，包括信用分析，都在网上进行。铭煌科技成功获得的200万元贷款，成为了建设银行总行“技术流”评价体系在湖南试点的受益者。建设银行湖南分行通过运用“技术流”评价结果，为铭煌科技这样的优质科技小微企业配置专属信用额度，并适配了多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产品，拓宽了科技型小微企业的融资渠道。

## 案例研究二

专利质押协助风能企业研发

### 公司所在地

湖北武汉

### 相关主体

风脉能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 所用权利类型

专利

### 促成交易的机构和实体

中国银行

### 筹款金额

1000万元

风脉能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前期研发投入高，且运营回款周期2至3年造成占用资金较大，近几年寻求过金融机构贷款，但因公司轻资产、无传统抵质押物等情况，无法达到融资要求。

中国银行适时推出了创新型企业服务方案，开发知识产权专属质押贷款产品，为拥有较高潜力的科技型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分行结合风脉能源基本无固定资产、但自有知识产权情况良好（拥有11项发明专利）的情况，灵活适配金融产品，2周内为风脉提供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解决了风脉项目前期资金周转缺口。

取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后，风脉能源在研发投入、项目推动上进一步放开手脚，业务增长势头较好，计划在中国境内开展多个新能源电站的合作，持续扩大业务规模。

### 案例研究三

#### 知识产权保险

#### 公司所在地

浙江宁波

#### 相关主体

商标权企业

#### 所用权利类型

商标

#### 促成交易的机构或实体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

2018年6月,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两家保险机构组成的共保体,率先在国内提出了“商标申请费用损失补偿保险”和“商标被侵权损失补偿保险”两大创新产品,该保险产品涵盖了农产品优势品牌、老字号商标、地理标志商标(产品)和其他知名商标等参保对象。商标权人可以通过商业保险手段来减少商标专用权创造、保护过程中的资金损失风险。该商标专用权保险在赔偿常规调查费用和法律费用以外,还增加了对经司法判决金额的保险责任,任何经由法院裁判赔偿的商标侵权案件,保险公司将先行赔付,后追偿,最大限度保障商标权人的合法权益。

商标专用权保险进一步完善了知识产权社会共治机制的构建,使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更加多元、知识产权法制环境和创新创业市场环境更加优化。自2018年7月以来,已为101家企业的5173件商标提供了承保服务,累计保障额度2561万元,理赔立案32件,已结案29件,相关企业已获赔付67万元。<sup>72</sup>目前,商标专用权保险分层分步扩大其覆盖范围,特别是行业协会、工业园区、特色小镇等,将商标专用权保险变成商标权企业和国际商标注册申请的标准配置;根据市场需求扩大承保范围,在目前保险产品相对标准化的情况下满足企业的个性化需求,进一步引进必要的第三方服务类别,实现企业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管理、保护过程中的全流程解决方案。

## 尾注

- 1 专利、商标质押融资登记金额是指经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的专利、商标质押融资金额。
- 2 2022年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取得积极成效，见：[www.cnipa.gov.cn/art/2023/2/22/art\\_53\\_182216.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3/2/22/art_53_182216.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3 此处及全文其他数据，如无特别说明仅指中国大陆，不包括港澳台地区。
- 4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国新办）。国新办举行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有效支撑创新驱动发展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图文实录（2023年11月8日），见：[www.scio.gov.cn/live/2023/32939/tw](http://www.scio.gov.cn/live/2023/32939/tw) [2023年11月22日访问]。
- 5 《2023年产权组织PCT年鉴》。见：[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01-2023-en-patent-cooperation-treaty-yearly-review-2023.pdf](http://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01-2023-en-patent-cooperation-treaty-yearly-review-2023.pdf)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 我国知识产权创造质量稳步提升，见：[www.gov.cn/lianbo/2023-04/25/content\\_5753057.htm](http://www.gov.cn/lianbo/2023-04/25/content_5753057.htm)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7 2023年全球创新指数。见：[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2000-2023-en-main-report-global-innovation-index-2023-16th-edition.pdf](http://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2000-2023-en-main-report-global-innovation-index-2023-16th-edition.pdf)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8 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统计局关于2021年全国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数据的公告（第509号），见：[www.cnipa.gov.cn/art/2022/12/30/art\\_74\\_181173.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2/12/30/art_74_181173.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9 2021年中国版权产业增加值占到GDP的7.41%，见：[www.ncac.gov.cn/chinacopyright/contents/12227/357267.shtm](http://www.ncac.gov.cn/chinacopyright/contents/12227/357267.shtm)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10 来自2021年上市公司年报。
- 11 国家知识产权局2022年度报告，见：[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jsp?i\\_ID=185538&colID=3249](http://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jsp?i_ID=185538&colID=3249) [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12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国新办）。国新办举行《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见：[www.scio.gov.cn/live/2023/32863/index.html](http://www.scio.gov.cn/live/2023/32863/index.html) [2023年11月22日访问]。
- 13 专利统计简报，见：[www.cnipa.gov.cn/transfer/pub/old/tjxx/zltjbb/201509/P020150911515200284498.pdf](http://www.cnipa.gov.cn/transfer/pub/old/tjxx/zltjbb/201509/P020150911515200284498.pdf)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14 数据来源于国家知识产权局。
- 15 《中国知识产权运营年度报告》（2020年），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329。
- 16 国家知识产权局，姚建明：发挥知识产权保险效能护企“出海”，见：[www.cnipa.gov.cn/art/2023/3/15/art\\_3184\\_182954.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3/3/15/art_3184_182954.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17 拓宽融资路 发展势头足——“十三五”时期，我国知识产权证券化融资规模超过140亿元（知识产权报），见：[www.cnipa.gov.cn/art/2021/3/19/art\\_55\\_157875.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1/3/19/art_55_157875.html) [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18 国家知识产权局，贾文勤：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进阶模式，见：[www.cnipa.gov.cn/art/2023/3/9/art\\_3184\\_182626.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3/3/9/art_3184_182626.html) [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19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的通知，见：[www.gov.cn/zwggk/2008-06/10/content\\_1012269.htm](http://www.gov.cn/zwggk/2008-06/10/content_1012269.htm) [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见：[www.pkulaw.com/en\\_law/dad03bd96074290c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dad03bd96074290cbdfb.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21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见：[pkulaw.com/en\\_law/74c1efd365cc8bcabdfb.html](http://pkulaw.com/en_law/74c1efd365cc8bcabdfb.html) [2023年11月19日访问]。
-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见：[www.pkulaw.com/en\\_law/9be45428dc2a2777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9be45428dc2a2777bdfb.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23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专利权质押登记办法》的公告（第461号），见：[www.cnipa.gov.cn/art/2021/11/16/art\\_74\\_171449.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1/11/16/art_74_171449.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24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注册商标专用权质押登记程序规定》的公告（第358号），见：[www.cnipa.gov.cn/art/2020/4/24/art\\_74\\_11628.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0/4/24/art_74_11628.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25 著作权质权登记办法（2010年11月25日国家版权局令第8号发布 2011年1月1日起施行），见：[www.gov.cn/zhengce/2021-12/13/content\\_5724630.htm](http://www.gov.cn/zhengce/2021-12/13/content_5724630.htm)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26 现更名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 27 中国银保监会、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版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见：[www.pkulaw.com/en\\_law/c3bb2b23182a9767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c3bb2b23182a9767bdfb.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28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注册商标专用权质押登记程序规定》的公告（第358号），见：[www.cnipa.gov.cn/art/2020/4/24/art\\_2073\\_144015.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0/4/24/art_2073_144015.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中英对照版，见：[www.pkulaw.com/en\\_law/7b74e0159f0ece38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7b74e0159f0ece38bdfb.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29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专利权质押登记办法》的公告（第461号），见：[www.cnipa.gov.cn/art/2021/11/16/art\\_74\\_171449.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1/11/16/art_74_171449.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30 我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实现“十三五”期间最大增幅，见：[www.cnipa.gov.cn/art/2021/2/19/art\\_53\\_156785.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1/2/19/art_53_156785.html)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31 新华社，2017年：国务院印发《关于强化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进一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发展的意见》见：[www.gov.cn/xinwen/2017-07/27/content\\_5213766.htm](http://www.gov.cn/xinwen/2017-07/27/content_5213766.htm)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32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见：[www.gov.cn/zhengce/2019-11/24/content\\_5455070.htm](http://www.gov.cn/zhengce/2019-11/24/content_5455070.htm) [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3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 见: [www.gov.cn/xinwen/2015-03/23/content\\_2837629.htm](http://www.gov.cn/xinwen/2015-03/23/content_2837629.htm)[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34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的通知, 见: [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1/13/content\\_5159483.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1/13/content_5159483.htm)[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3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见: [www.pkulaw.com/en\\_law/aa00daaeb5a4fe4e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aa00daaeb5a4fe4e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见: [www.pkulaw.com/en\\_law/9be45428dc2a2777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9be45428dc2a2777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37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见: [www.pkulaw.com/en\\_law/19d6568bafac6a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19d6568bafac6abdfb.html)[2023年11月19日访问]。
- 3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 见: [www.pkulaw.com/en\\_law/aec0c211a78989e9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aec0c211a78989e9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3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见: [www.pkulaw.com/en\\_law/96c8140a5ce8d3a8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96c8140a5ce8d3a8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0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5年修订), 见: [www.pkulaw.com/en\\_law/e54c465cca59c137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e54c465cca59c137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修正), 见: [www.pkulaw.com/en\\_law/1b2641cb68c3ed21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1b2641cb68c3ed21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见: [www.pkulaw.com/en\\_law/aa00daaeb5a4fe4e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aa00daaeb5a4fe4ebdfb.html)[2023年11月19日访问]。
- 43 同上, 第444条。
- 4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10年修订), 见: [www.pkulaw.com/en\\_law/1d27b584e618386c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1d27b584e618386c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5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 见: [www.pkulaw.com/en\\_law/2c43887f7b0da4c8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2c43887f7b0da4c8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修正), 见: [www.pkulaw.com/en\\_law/aec0c211a78989e9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aec0c211a78989e9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2015修正), 见: [www.pkulaw.com/en\\_law/d7dc9b5225dce1e8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d7dc9b5225dce1e8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8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2021年修订), 见: [www.pkulaw.com/en\\_law/dfa1ef63595e73fe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dfa1ef63595e73fe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49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见: [www.pkulaw.com/en\\_law/77bfb11b7f763f73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77bfb11b7f763f73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50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2017年修订), 见: [www.pkulaw.com/en\\_law/81e8392a822d64f2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81e8392a822d64f2bdfb.html)[2023年10月23日访问]。
- 51 数据来源于国家知识产权局。
- 52 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知识产权局2022年度报告》, 43。
- 53 同上。
- 54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国新办举行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有效支撑创新驱动发展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图文实录(2023年11月8日), 见: [www.scio.gov.cn/live/2023/32939/tw/](http://www.scio.gov.cn/live/2023/32939/tw/)[2023年11月22日访问]。
- 55 数据来源于国家知识产权局。
- 56 2022年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见: [cnipa.gov.cn/art/2023/2/22/art\\_53\\_182216.html](http://cnipa.gov.cn/art/2023/2/22/art_53_182216.html)[2023年11月访问]。
- 57 浦东推出知识产权综合保险共保体新模式 为企业全球竞争保驾护航, 2020年9月1日, 见: [www.sohu.com/a/415966450\\_100021931](http://www.sohu.com/a/415966450_100021931)[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58 拓宽融资路 发展势头足——“十三五”时期, 我国知识产权证券化融资规模超过140亿元(知识产权报), 见: [www.cnipa.gov.cn/art/2021/3/19/art\\_55\\_157875.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1/3/19/art_55_157875.html)[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59 我国发布首支国家资金引导的知识产权股权基金, 见: [ip.people.com.cn/n/2015/1109/c136655-27794748.html](http://ip.people.com.cn/n/2015/1109/c136655-27794748.html)[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0 马秀山:《知识产权与风险投资——从苹果电脑公司的创业谈起》, 载《安徽科技》, 2003年第11期。
- 6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修正), 见: [www.pkulaw.com/en\\_law/1b2641cb68c3ed21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1b2641cb68c3ed21bdfb.html)[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年修订), 见: [www.pkulaw.com/en\\_law/a269a1b4262c52acd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a269a1b4262c52acdbdfb.html)[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3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2022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 133, 见: [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loadfile.jsp?classid=0&showname=2022%E5%B9%B4%E4%B8%AD%E5%9B%BD%E4%B8%93%E5%88%A9%E8%B0%83%E6%9F%A5%E6%8A%A5%E5%91%8A.pdf&filename=5485425747ed467397ebabdbbc317293a.pdf](http://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loadfile.jsp?classid=0&showname=2022%E5%B9%B4%E4%B8%AD%E5%9B%BD%E4%B8%93%E5%88%A9%E8%B0%83%E6%9F%A5%E6%8A%A5%E5%91%8A.pdf&filename=5485425747ed467397ebabdbbc317293a.pdf)[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4 同上。
- 65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2022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 28-29, 见: [www.cnipa.gov.cn/art/2022/12/28/art\\_88\\_181038.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2/12/28/art_88_181038.html)[2023年11月6日访问]。
- 66 国新办新闻发布会实录: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 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 见: [www.cnii.com.cn/gxxww/rmydb/202303/t20230302\\_450969.html](http://www.cnii.com.cn/gxxww/rmydb/202303/t20230302_450969.html)[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7 2022年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见: [www.cnipa.gov.cn/art/2023/2/22/art\\_53\\_182216.html](http://www.cnipa.gov.cn/art/2023/2/22/art_53_182216.html)[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8 专利评估指引, 见: [openstd.samr.gov.cn/bzgk/gb/newGbInfo?hcno=21AB9B32C8B01C3849AF785EBEFC357B](http://openstd.samr.gov.cn/bzgk/gb/newGbInfo?hcno=21AB9B32C8B01C3849AF785EBEFC357B)[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69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见: [www.pkulaw.com/en\\_law/948190a243a1996bbdfb.html](http://www.pkulaw.com/en_law/948190a243a1996bbdfb.html)[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70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见: [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1/09/content\\_5667253.htm](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1/09/content_5667253.htm)[2023年10月25日访问]。
- 71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战略规划司、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2022年中国专利调查报告》, 第39页。
- 72 地方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报告的信息。



© WIPO, 2024年 /   署名4.0国际 (CC BY 4.0) / CC许可不适用于本出版物中非产权组织的内容。  
封面: Getty Images, owngarden / 产权组织文号: RN2023-46ZH; DOI: 10.34667/tind.48729

wipo.int